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情况概述

经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9,226.23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547.9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19.58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13,485.63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17,830.31 万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亏损的原因

公司破产重整前由于原主要子公司陷入经营困境，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导致公司出现巨额亏损。2022 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计提重整前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的预计损失及支付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2023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19.58 万元，较上年已实现扭亏为盈。

三、应对的措施

公司秉承“数据赋能、智创未来”理念，聚焦数字政府、大数据、智能化设备和系统集成四大领域，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规划设计、标准化产品、

数据运营和集成服务。公司将快速提升整体盈利水平为目标，尽可能最大限度地降低运营成本和提高利润水平，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弥补前期亏损，实现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